

## 論文

## 晉宋莊園經濟下的別墅與園林文化

施又文\*

## 摘要

東漢後期已經出現私人莊園，到了東晉南朝，聚集大量土地與勞動力的莊園經濟更形普遍。因應莊園經濟而建置的別墅，其空間承載了士人情志的頤養、家族情感的交流、朋儕同僚的應酬或個體理想的投射，它的機能介於「日常應用」與「山水頤養」之間，向秀、郭象的玄學及其影響為這種別墅文化提供了強而有力的思想論據。伴隨著莊園的林立，再現山水自然形態的園林也應運而生，園林文化所營造出來的整體感強調有若自然，較不著意在日常生活的應用層面。然而，無論別墅或園林文化，其共同的傾向是崇尚自然，而山水最能表現自然而然的樣貌。深具山水性格的佛教傳入中土之後，通常是選擇風景清幽、依山傍水之處來修行，不期然與晉宋士人崇尚自然的風尚融合無間了。

**關鍵詞：**晉宋、山水自然、莊園經濟、別墅、園林、玄學、宗教

## 一、前言

莊園，亦即莊田、莊居、莊宅，或者稱為別墅、別業、別莊、別廬。東漢末仲長統(180—220)〈樂志論〉提到士族莊園的雛型，背山臨流的良田廣宅，除了種植禾黍，尚可遍植竹木、果園，飼養羔豚、游魚，足以「消搖一世之上，睥睨天地之間。」<sup>1</sup>王曉毅說：「漢晉之際，在傳統的封建經濟形態中，迅速發展著一種新的生產組織形式--莊園。……」<sup>2</sup>

西晉時，士族莊園開始較為普遍，東晉士族都有大規模的莊園，集山林、田園、屋宅於一區，而謝靈運〈山居賦·並序注〉中的莊園更標誌著六朝士人造園造景藝術的新尺度、新境界。<sup>3</sup>本文嘗試以晉宋莊園經濟下出現的士人園林、宗教園林與別墅文化，揭開晉宋士人的內心世界與精神面貌。

## 二、晉宋莊園經濟概述

東漢時期門第已經形成，士族既享有優越的政治地位，遂利用之而擴展

\* 朝陽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

<sup>1</sup> 〈樂志論〉收於〔南朝宋〕范曄著，〔唐〕李賢等注，楊家駱主編，《後漢書》(臺北市：鼎文書局，1975年)，卷四十九，列傳第三十九，仲長統，頁1644。

<sup>2</sup> 王曉毅，《放達不羈的士族》(臺北市：文津出版社，1990年)，頁8-9。

<sup>3</sup> 王妙純，〈《世說新語》呈現的魏晉園林文化〉，《東海中文學報》第24期(2012年7月)，頁86。

其經濟勢力，兼併土地：「豪人之室，連棟數百，膏田滿野，奴婢千群，徒附萬計，船車賈販，周於四方，廢居積貯，滿於都城。……」<sup>4</sup>東漢梁冀(88-159)當大將軍後，「大起第舍，……連房洞戶。柱壁雕鏤，加以銅漆，臺閣周通，更相臨望；飛梁石蹬，陵跨水道。……又廣開園囿，採土築山，十里九坂，以像二嶠，深林絕澗，有若自然，奇禽馴獸，飛走其間。……又多拓林苑，禁同王家，西至弘農，東界滎陽，南極魯陽，北達河、淇，包含山藪，遠帶丘荒，周旋封域，殆將千里。又起菟苑於河南城西，經亘數十里，發屬縣卒徒繕修樓觀，數年乃成。」<sup>5</sup>而竇憲(? -92 年)「以賤值請奪沁水公主園田」，皇戚權貴肆無忌憚地兼併土地。三國時，魏國「大族田地有餘」，東吳大族也是「牛羊掩原隰，田池布千里。」<sup>6</sup>西晉武帝時期實施占田制及蔭客制，並以課田法課稅。占田、課田制實施對象均及官民，然而，課田法之地租比曹魏時重一倍，因此更多的農民轉蔭至大地主名下，大地主成了實際的受益者，而且未受到法定田宅數量的限制。茲以最具代表性的王戎(234-305)做說明。

《晉書·卷四十三·列傳第十三·王戎》曰：「(戎)性好興利，廣收八方園田、水碓，周遍天下。積實聚錢，不知紀極，每自執牙籌，晝夜算計，恒若不足。」<sup>7</sup>王戎生財有道，聚斂有方，他的莊園位於繁華的洛陽，內有住宅、肥田、水碓之類，並擁有僕役無數供其驅使。

其他如潘岳(247-300)，其莊園內農、林、漁、牧業等經濟產物兼備，堪稱是自給自足的莊園：「築室種樹，逍遙自得，池沼足以漁釣，春稅足以代耕。灌園鬻蔬，供朝夕之膳；牧羊酤酪，俟伏臘之費。」<sup>8</sup>

東晉偏安江南，立國百年，全靠門第。江南轄地縮小，世族強盛，皇權式微，加上外有異族強敵，財政兵權出自多門，門閥政治因此表現得更加充分與典型。<sup>9</sup>世家大族取得政治權力後，以此為憑藉，搶佔田土，封錮山澤，建立莊園，修造別墅，蔭附人口，擁有雄厚的經濟實力。

---

<sup>4</sup> 同註 1，頁 1648。

<sup>5</sup> 同註 1，卷三十四，列傳第二十四，梁統傳附，頁 1181-1182。

<sup>6</sup> [晉]葛洪著，陳飛龍註譯，《抱朴子外篇今註今譯》(臺北市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2002 年)〈吳失篇〉第 34，頁 486。

<sup>7</sup> [唐]房玄齡等撰，楊家駱主編，《新校本晉書並附編六種》(臺北市：鼎文書局，1976 年)，頁 1231。

<sup>8</sup> 〈閑居賦〉，見 [南朝梁]蕭統編，[唐]李善等注，《增補六臣注文選》(臺北市：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，1980 年)，第 16 卷，頁 287-291。

<sup>9</sup> 《宋書·卷三·武帝紀》曰：「晉自社廟南遷，祿去王室，朝權國命，遞歸臺輔。」

沃土連綿的莊園盛行於東晉南朝，當時的莊園建置莊主的房屋別墅，分佈著田園、山澤森林，或莊戶的屋舍；園內經營農、林、漁、牧及副業等，在莊園內有佃客、部曲、奴婢，聚集了大量的土地與勞動力。<sup>10</sup>莊園，提供士族豐厚的經濟基礎與優美的生活空間。

南渡的僑姓大族避開已開發的太湖流域，以浙東、三吳為主建立起跨越州縣的大莊園。<sup>11</sup>琅琊王氏宗族多「廣營田業」，王導在鍾山的莊園就有「良田八十餘頃」，此座莊園直到南朝梁時才被蕭衍強行購買，在王家達 200 餘年之久。<sup>12</sup>陳郡謝安(320-385)高臥會稽東山，「與王羲之及高陽許詢、桑門支遁遊處，出則漁弋山水，入則言詠屬文，無處世意。」<sup>13</sup>謝混有「田業十餘處，僮僕千人，……東鄉君薨(自案：謝混妻)，資財鉅萬，園宅十餘所」；<sup>14</sup>謝靈運(385-433)接收了祖業始寧故宅與別墅，後又修營南山新墅及石門新居。<sup>15</sup>吳郡刁家：「以貨殖為務，有田萬頃，奴婢數千人，餘資稱是。……刁氏素殷富，奴客縱橫，固吝山澤，為京口之蠹。」<sup>16</sup>山陰孔靈符(?-465)「家本豐，產業甚廣，又於永興立墅，周回三十三里，水陸地二百六十五頃，含帶二山，又有果園九處」。<sup>17</sup>豪族將領沈慶之(386-465)，「居清明門外，有宅四所，室宇甚麗。又有園舍在婁湖，慶之一夜攜子孫徙居之，以宅還官。悉移親戚中表於婁湖，列門同閉焉。廣開田園之業，每指地示人曰：『錢盡在此中。』身享大國，家素富厚，產業累萬金，奴僮千計。再獻錢千萬，穀萬斛。」<sup>18</sup>誠然是「山湖川澤皆為豪強所奪。」(《宋書·卷二·武帝紀中》)一言以蔽之，士族莊園在晉宋之交展現了長足的發展。

相當具有代表性的是謝靈運的莊園，因父祖之資，產業豐厚，始寧南北

<sup>10</sup>丁俊清，《中國居住文化》(上海市：同濟大學出版社，1998年)，頁 68-69。

<sup>11</sup>何啓民〈鼎食之家--世家大族〉：「先後僑立之郡，可考者八十一；僑置之縣，凡二百三十六。」收入杜正勝主編，《吾土與吾民》(臺北市：聯經出版事業公司，1982年)，頁 57。

<sup>12</sup>《梁書·卷第七·列傳第一·太祖張惶後高祖郗皇后太宗王皇后高祖丁貴嬪高祖阮修容世祖徐妃》，見〔唐〕姚思廉著，楊家駱主編，《新校本梁書》(臺北市：鼎文書局，1975年)，王皇后附，頁 159。

<sup>13</sup>同註 7，卷七十九，列傳第四十九，謝尚、謝安，頁 2069-2092。

<sup>14</sup>〔南朝梁〕沈約著，楊家駱主編，《新校本宋書附索引》(臺北：鼎文書局，1975年)，卷五十八，列傳第十八，王惠、謝弘微、王球，頁 1591-1593。

<sup>15</sup>同前註，卷六十七，列傳第二十七，謝靈運，頁 1743-1787。

<sup>16</sup>同註 7，卷六十九，列傳第三十九，刁協附刁逵傳，頁 1845~1846。

<sup>17</sup>同註 14，卷五十四，列傳第十四，孔季恭附，頁 1532-1533。

<sup>18</sup>同註 14，卷七十七，列傳第三十七，柳元景、顏師伯、沈慶之，頁 2033。

兩居，幅員廣大，〈山居賦·並序注〉備述莊園的鳥獸魚蟲，水石林竹，田園花果，賦中所述南山是「夾渠二田，周嶺三苑。九泉別澗，五谷異巘。群峰參差出其間，連岫複陸成其阪。眾流溉灌以環近，諸堤擁抑以接遠。遠堤兼陌，近流開湍。凌阜泛波，水往步還。」賦中所述的南北兩山果園為：「北山二園，南山三苑。百果備列，乍近乍遠。羅行布株，迎早候晚。猗蔚溪澗，森疏崖巘。杏壇、柰園，橘林、栗圃。桃李多品，梨棗殊所。枇杷林檎，帶谷映渚。榲梅流芬於回巒，稗柿被實於長浦。」儼然是一個自給自足的單位：「春秋有待，朝夕須資。既耕以飯，亦桑貿衣。藝菜當肴，採藥救頹。」<sup>19</sup>

除了世家大族的莊園之外，晉宋時期佛道蓬勃發展，〔清〕錢大昕《十駕齋養新錄·卷十八·釋道俱盛於東晉》枚舉何充、何準、王坦之、王珣、王珉好佛，而郗鑒、郗曇、殷仲堪、王凝之等希心事道，<sup>20</sup>實則當時帝王或名士多佛、道兩近，受地主莊園的影響，寺廟也擁有一些田產與僧眾，<sup>21</sup>尤其在南渡以後，當時的寺廟，許多都是來自貴族士人「捨宅所立」，以做為功德。如許詢嘗「捨永興、山陰二宅為寺，家財珍異，悉皆是給」；<sup>22</sup>東晉鎮西將軍謝尚(308-357)亦捨宅為莊嚴寺；<sup>23</sup>刺史陶範，因仰慕廬山慧永大師清高之道風，捨宅建西林寺。<sup>24</sup>司徒王珣(349-400)及其弟王珉(351-388)原本在虎丘山建造東、西二宅以為別墅，後亦捨宅為寺，總名曰虎丘山寺，又分稱虎丘東寺、虎丘西寺。<sup>25</sup>《高僧傳·卷第十三·釋慧受》也記載：「晉興寧中來遊京師，

---

<sup>19</sup>顧紹柏，《謝靈運集校注》(臺北市：里仁書局，2004年)，頁460-463。以下引用之謝靈運詩文全出自本書，後文再次引用僅標識編者與頁碼。

<sup>20</sup>〔清〕錢大昕著，楊家駱主編，《十駕齋養新錄》(臺北市：世界書局，1963年)，頁436-437。

<sup>21</sup>當時寺院經濟近於莊園經濟，上層的僧尼有人數眾多的白徒、養女乃至佃客，隸屬於寺院的私有人口。見張傳璽，《中國古代史綱》(北京市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1989年)，頁431。

<sup>22</sup>見〔唐〕許嵩撰，張忱石點校，《建康實錄》(北京市：中華書局，1986年)，卷八，頁216。

<sup>23</sup>〔清〕劉世珩，《南朝寺考》，卷二，收入《四庫未收書輯刊》(北京市：北京出版社，2000年，據清光緒三十三年刻堅廩叢書本)，玖輯，柒冊，頁12。

<sup>24</sup>見「百度百科」網頁，頁面「江西九江廬山西林寺」，網址：<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8%A5%BF%E6%9E%97%E5%AF%BA/8022>。查閱日期：2018.04.19。

<sup>25</sup>見「百度百科」網頁，頁面「虎丘山風景名勝區·宗教文化」，網址：<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8%99%8E%E4%B8%98%E5%B1%B1%E9%A3%8E%E6%99%AF%E5%90%8D%E8%83%9C%E5%8C%BA/5635377?fromtitle=%E8%8B%8F%E5%B7%9E%E8%99%8E%E4%B8%98&fromid=10190410>。查閱日期：2018.04.19。

蔬食苦行，常修福業。嘗行過王坦之園，夜輒夢於園中立寺，如此數過。……坦之即捨園為寺，……號曰安樂寺。東有丹陽尹王雅宅，西有東燕太守劉斗宅，南有豫章太守范寧宅，並施以成寺。」<sup>26</sup>這種「捨宅立寺」的風氣反映了當時佛教之興盛，以及士、僧往來密切之情況。

除了接受俗界的供養，名僧行有餘力也買山隱居，如與當時名流多有往來的道人<sup>27</sup>支遁「買山而隱」（《世說新語·排調第二十五·第 28 則》），<sup>28</sup>常隱「東山，不遊人事」。<sup>29</sup>據《世說新語·言語篇》載：

支道林常養數匹馬。或言道人畜馬不韻，支曰：「貧道重其神駿。」（第 63 則）

支公好鶴，住剡東山有人遺其雙鶴，少時翅長欲飛，……（第 76 則）  
支遁所在的東山，可以讓他養馬放鶴，想必此地兼備天空地曠的山野。長期居住東山的支遁，曾在吳縣建支山寺、在石城山立栖光寺。

至於道教，道士原只在靜室中修行，道士葛洪(283-343)將神仙道教理論與玄學理論融合，建立了完整的神仙道教體系，使道教士族化有了長足的進展，晉代出現了一些所謂的天師道世家，有錢塘杜氏，琅琊王氏，東海徐氏，高平郝氏，會稽孔氏，吳興沈氏，東海鮑氏、陳郡殷氏，范陽盧氏，義興周氏，丹陽葛氏、陶氏等。南朝著名道士陸修靜(406-477)進一步對道教進行整頓和改造，完成了南朝天師道。當時著名的道士不僅與士族交往，連皇帝也敬禮有加。<sup>30</sup>道教影響擴大之後，政府設立專門的道教機構，道教徒擁有自己的道觀和館田，還有專供役使的力徒與館戶。<sup>31</sup>

### 三、別墅文化

晉宋士族對於別墅的選址大多選擇依山傍水、風景佳麗，而且是土壤肥沃、資源豐富的山區或是丘陵地帶。在生產上有條件地因地制宜、合理規劃、綜合

<sup>26</sup> [梁]釋慧皎撰、湯用彤校注、湯一玄整理，《高僧傳》(北京市：中華書局，1997年)，「晉京師安樂寺釋慧受」條，頁 481-482。

<sup>27</sup> 葉夢得《石林避暑錄話·卷下》云：「晉、宋間佛道盛行，其徒猶有僧稱，通曰『道人』。」

<sup>28</sup> 《世說新語·排調第二十五·第 28 則》云：「支道林因人就深公買印山，深公答曰：『未聞巢、由買山而隱。』」見余嘉錫，《世說新語箋疏》(臺北市：王記書坊，1984年)，頁 802。

<sup>29</sup> 《世說新語·言語第二·第 63 則》，余箋疏 2 引《建康實錄》，同前註，頁 123。

<sup>30</sup> 如晉哀帝、簡文帝崇奉神仙道教；陸修靜為南朝宋文帝與明帝講道說法。

<sup>31</sup> 劉焯主編，《中華文明傳真 魏晉南北朝：分裂動蕩的年代》(香港：商務印書館，2002年)，頁 96。

利用。比較典型的別墅大多包括山林、果園、蔬圃、牧地和水旱田等區塊。<sup>32</sup>

相對於園林來說，別墅除了強調生活起居和頤養休閒的功能，另一方面也重視人情的交流，包括宗族凝結、親情慰藉與社會交際等等。

以西晉最負盛名的「金谷園」來說，根據〈思歸引序〉所記，石崇(249-300)在「五十以事去官，晚節更樂放逸，篤好林藪，遂肥遁於河陽別業」，這座宅邸的風水「卻阻長堤，前臨清渠」，澗水穿錯縈繞於建築物之間，所謂「流水周於舍下」，園內有大量景觀，萬木扶疏，魚鳥翔止，有主人居住的樓閣，與提供觀景之用的樓臺，<sup>33</sup>還有可以從事生產的水碓、魚池、土窟等，「眾果竹柏、藥草之屬」一應俱全。<sup>34</sup>石崇還培養歌舞伎，特別在眾賓雲集，「琴瑟笙筑，…鼓吹遞奏」，音樂悠揚，彷彿天上人間。當時的名流常在此園宴飲，事見石崇〈金谷詩敘〉<sup>35</sup>、潘岳〈金谷集作詩〉<sup>36</sup>等，也因為這座宅邸流傳不少文人雅集<sup>37</sup>與兒女韻事，所以本文將此「金谷園」歸屬「別墅」，係石崇之故居，河陽之別業的一區。

相對於金谷園的奢華，還有比較樸素簡約的園廬，如何劭(236-301)與張華(232-300)的互相酬贈詩云：

四時更代謝，懸象迭卷舒。暮春忽復來，和風與節俱。俯臨清泉涌，仰觀嘉木敷。周旋我陋園，西瞻廣武廬。既貴不忘儉，處有能存無。鎮俗在簡約，樹塞焉足摹。在昔同班司，今者並園墟。私願偕黃髮，逍遙綜琴書。舉爵茂陰下，攜手共躊躇。悉用遺形骸，忘筌在得魚。(何劭〈贈張華〉)

吏道何其迫，窘然坐自拘。纓綉為徽纏，文憲焉可踰。恬曠苦不足，煩促每有餘。良朋貽新詩，示我以游娛。穆如灑清風，煥若春華敷。自昔同寮案，於今比園廬。衰疾近辱殆，庶幾並懸輿。散髮重陰下，抱杖臨清渠。屬耳聽鶯鳴，流目翫儵魚。從容養餘日，取樂於桑榆。(張

<sup>32</sup>謝靈運稱其山居，有「夾渠二田，周嶺三苑。九泉別澗，五谷異巘。……眾流溉灌以環近，諸堤擁抑以接遠。遠堤兼陌，近流開湍。」表現出園林中的渠道縱橫、灌溉良田、百果備林的富庶景觀。顧紹柏，頁 460-461。

<sup>33</sup>同註 8，第 45 卷，序上，頁 857-858。

<sup>34</sup>《世說新語·品藻第九·第 57 則》記載：「謝公云金谷中蘇紹最勝。」劉孝標注引晉石崇〈金谷詩敘〉云云，同註 28，頁 530。

<sup>35</sup>同前註。

<sup>36</sup>同註 8，第 20 卷，祖餞，頁 381-382。

<sup>37</sup>〈山居賦·並序注〉云：「金谷，石季倫之別廬，在河南界，有山川林木，池沼水碓。其鎮下邳時，過遊賦詩，一代盛集。」

華〈答何劭〉二首其一)<sup>38</sup>

寫隱居園廬的適意生活，四週不過是一般的林木、清渠。

早於張、何之前，陸機(261-303)與陸雲(262-303)兄弟在晉滅吳後，隱居清泉茂林的華亭別墅 10 年：

華亭，吳由拳縣郊外墅也，有清泉茂林。吳平後，陸機兄弟共游於此十餘年。(《世說新語·尤悔第三十三·第 3 則》劉孝標注引「八王故事」)

再如孫綽(314-371)莊園雖只有五畝之宅，亦頗能自得其樂。其〈遂初賦敘〉曰：

余少慕老莊之道，仰其風流久矣。卻感於陵賢妻之言，悵然悟之。乃經始東山，建五畝之宅，帶長阜，倚茂林，孰與坐華幕擊鐘鼓者同年而語其樂哉！<sup>39</sup>

〈遂初賦〉膾炙人口，名動當時，流布甚廣。《世說新語·言語第二·第 84 則》記：「孫綽賦〈遂初〉，築室岷川，自言見止足之分。」《老子》44 章曰：「知足不辱，知止不殆，可以長久。」同書 46 章亦曰：「過莫大於不知足，咎莫大於欲得。故知足之足，常足矣。」可見當初孫綽建五畝之宅，確有知止知足、清心寡欲之想。

東晉時，宰相王導(276-339)為了金屋藏嬌，「密營別館，眾妾羅列，兒女成行。」<sup>40</sup>而王羲之退休後優游無事，在宅邸「修植桑果，……率諸子，抱弱孫，游觀其間，有一味之甘，割而分之，以娛目前。雖植德無殊邈，猶欲教養子孫以敦厚退讓。」<sup>41</sup>則是一幅其樂融融的全家遊園圖。

謝安(276-339)不但在故鄉會稽有別墅，還在建康：「土山(自案：今江蘇省江寧市東山鎮)營墅，樓館林竹甚盛，每攜中外子姪往來游集，肴饌亦屢費百金，世頗以此譏焉，而安殊不以屑意。」(《晉書·卷七十九·列傳第四十九·謝安》)<sup>42</sup>據其本傳，淝水之戰前夕，謝安在山墅下棋來紓壓定神：

(謝)玄入問計，安夷然無懼色，答曰：「已別有旨。」既而寂然。玄不敢復言，乃令張玄重請。安遂命駕出山墅，親朋畢集，方與玄圍棋賭別墅。安常棋劣於玄，是日玄懼，便為敵手而又不勝。安顧謂其甥羊曇曰：「以墅乞汝。」安遂游涉，至夜乃還，指授將帥，各當其任。

當時前秦有軍隊八十三萬，晉軍只有八萬，京師上下震恐，謝安是當時

<sup>38</sup>〈贈張華〉、〈答何劭〉分別見《增補六臣注文選》，同註 8，第 24 卷，頁 447、445-446。

<sup>39</sup>同註 28，《世說新語·言語第二·第 84 則》，劉孝標注引，頁 140。

<sup>40</sup>同註 28，《世說新語·輕詆第二十六·第 6 則》，劉孝標注引《妒記》，頁 829。

<sup>41</sup>同註 7，卷八十，列傳第五十，王羲之，頁 2102。

<sup>42</sup>同註 13。

的征討大都督，自然是心急如焚，他離開官署後，邀棋技常勝他一籌的張玄下棋，並以別墅作為賭注。這場世紀棋賽幫助謝安鎮靜心神，當晚他又四處「游涉」，讓頭腦冷靜，之後他指揮將帥，各當其任，完成佈署。平時的別墅，既有騁耳目之娛的景觀，又能提供家族宴遊所需的場所；而在非常時期，竟也調節了謝安緊張的心情。

會稽郡始寧縣是謝靈運的故鄉，位於現今杭州市東南，濱臨曹娥江，北眺錢塘江，當地山川連綿不絕，謝氏莊園遍置此處。《宋書·卷六十七·列傳第二十七·謝靈運》言「靈運父祖並葬始寧縣，並有故宅及墅，遂移籍會稽，修營別業，傍山帶江，盡幽居之美。與隱士王弘之、孔淳之等縱放為娛，有終焉之志。」酈道元《水經注·卷四十·漸水》細寫該地：

浦陽江自嶠山東北，逕太康湖，車騎將軍謝玄田居所在。右濱長江，左傍連山，平陵修通，澄湖遠鏡。於江曲起樓，樓側悉是桐梓，森聳可愛，居民號為桐亭樓，樓兩面臨江，盡升眺之趣。蘆人漁子，泛濫滿焉。湖中築路，東出趨山，路甚平直，山中有三精舍，高甍凌虛，垂簷帶空，俯眺平林，煙杳在下，水陸寧晏，足為避地之鄉矣。<sup>43</sup>

這裏有平坦的土山綿延，澄澈的湖水遠遠地像一面明鏡。在浦陽江曲折處蓋樓，樓邊種滿桐樹、梓樹，森秀高聳，十分可愛，當地人叫它「桐亭樓」，樓的兩面都靠江邊，可以滿足登高遠望的情趣。採集蘆草和捕魚的人廣佈江中，湖中築路，路很平直向東延伸，山中有三間精舍，高舉的屋脊凌駕雲霄之上，下垂的屋簷如帶橫空。俯視平原上的樹林，煙靄飄浮在精舍之下，山水寧靜，很可以做為隱居之地。

謝靈運除了維護北山的祖業故居，後來又修營南山新墅：

爰初經略，杖策孤征。入澗水涉，登嶺山行。陵頂不息，窮泉不停。  
櫛風沐雨，犯露乘星。研其淺思，罄其短規。非龜非筮，擇良選奇。<sup>44</sup>

他親自規劃莊園，探查風物，經山涉水，由朝至夕，風雨無阻。「傍山帶江，盡幽居之美」，北山與南山之間以水路交通，途中的平湖流水，清澈見底；岸邊佈滿水草與水生植物，水中還有沙洲與小島，湍急的水流拍打著河岸的岩石，也沖刷著水中的砂石，構成一幅既有聲音又有美景的圖畫。（〈山居賦·並序注〉）<sup>45</sup>南北兩山都建有居宅，又「面南嶺，建經臺；倚北阜，築講堂。傍

<sup>43</sup>陳橋驛，《水經注校釋》（杭州市：杭州大學出版社，1999年），頁701。

<sup>44</sup>顧紹柏，頁459。

<sup>45</sup>顧紹柏，頁449-465。

危峰，立禪室；臨浚流，列僧房」<sup>46</sup>，經台、講堂、禪室、僧房等都是東晉之前的莊園記載中較少出現的建築，謝靈運「將之置於刻意選擇的山川之中，與其優雅恬靜、逍遙自適的生活融合成一體，顯得十分和諧。所謂的『幽人息止之鄉』，由此即可得知一二。」<sup>47</sup>在南朝宋文帝時，靈運「以疾東歸，而遊娛宴集」故鄉，免官後，與惠連等四友，「共為山澤之游」。他又常到石門山(自案：今浙江嵊縣西北)的別墅小居，在「四面高山，迴溪石瀨，茂林修竹」中徘徊暢遊，<sup>48</sup>享受山水之幽，體味野外之趣。

王妙純說：

謝氏在設計、安排、構置莊園的內部景觀和結構，充分體現了文化涵養與審美觀念，他將莊園主人、士族、高品味文化人三者身分融合為一體，有意識地型塑兼具物質與精神的莊園，……標誌著六朝士人造園造景藝術的新尺度、新境界。<sup>49</sup>

別墅除了提供「止息」之外，上述所謂的「周旋」、「游娛」、「游觀」、「游集」、「游涉」、「山澤之游」在在表述了晉宋莊園經濟發展下的「別墅」，也是晉宋士人居處、盤旋與遊玩的行為或場所，而且與士人的情感、交遊、精神好尚、家族凝聚等互攝交融。

#### 四、園林文化

大自然的真山實水是放大的園林，而園林則是縮小的真山實水，這種濃縮的山水園林，更具有典型性、集中性與概念性，更便於遊覽。

周維權《中國古典園林史》對於六朝園林的討論，分為三種類型，即：「皇家園林」、「私家園林」和「寺觀園林」。<sup>50</sup>「皇家園林」係屬皇室所有者；「私家園林」之園主則多為當時的貴族士人，故又稱「士人園林」；<sup>51</sup>「寺觀園林」則主要指寺廟園林和道觀園林，係受到當時興盛的佛、道二教的影響而新興的園林類型，以慧遠的「東林精舍」和陶弘景的「句曲山館」為代表，<sup>52</sup>本文稱之

<sup>46</sup>顧紹柏，頁 459。

<sup>47</sup>馬良懷，〈漢晉之際莊園經濟的發展與士大夫生存狀態之關係〉，《中國社會經濟史研究》，1997 年第 4 期，頁 14。

<sup>48</sup>顧紹柏，頁 256。

<sup>49</sup>王妙純，〈《世說新語》呈現的魏晉園林文化〉，《東海中文學報》，第 24 期(2012 年 7 月)，頁 86。

<sup>50</sup>見周維權，《中國古典園林史》(臺北市：明文書局，1991 年)一書。

<sup>51</sup>王毅，《園林與中國文化》(上海市：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90 年)一書即稱「士人園林」。

<sup>52</sup>林偉盛，〈「山水」與「園林」：兩種「遊」的場所〉，見《「遊的詩學」——六朝山水之遊的生命情態》，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(2014 年)，頁 108-109。

為「宗教園林」，概括性較大之故。本節主要以士人園林與宗教園林為探討對象。

### (一)士人園林

晉宋士人的園林之遊起源於魏正始年間，嵇康、阮籍、山濤、向秀、劉伶、阮咸、王戎等七人，他們遊集於嵇康山陽縣的宅邸，激水為園、周遭遍植筠篁，四季茂盛，他們崇尚玄言，不拘禮法，放浪形骸，離世異俗，世稱「竹林七賢」。<sup>53</sup>

晉人張廌，仰慕七賢風流，種植數十頃苦竹，在竹林中造屋，隱居其中，稱「竹中高士」。王羲之聞說，直造竹所拜訪，張避而不見。<sup>54</sup>東晉顧辟疆修築名園，「池館林泉之盛，號吳中第一」，不僅當時題詠甚多，連唐人也欣賞此園。<sup>55</sup>王獻之聽說吳縣辟疆園相當有名，原先並不認識名園的主人，未經通報，直接進入府中，入園遊賞奇石及風景，還一一指點評論，旁若無人，當時顧園主人正與賓友宴飲，聽說此事，感受到被侮辱，逕將獻之驅逐門外。<sup>56</sup>

王徽之也喜歡竹園，經過吳中，「見一士大夫家，極有好竹，肩輿徑造竹下，諷嘯良久」。<sup>57</sup>他愛竹成痴，已到不可一日無此君之地步：

王子猷嘗暫寄人空宅住，便令種竹。或問：「暫住何煩爾？」王嘯詠良久，直指竹曰：『何可一日無此君？』<sup>58</sup>

東晉名臣紀瞻(253-324)「厚自奉養，立宅於烏衣巷，館宇崇麗，園池竹木，有足賞玩焉。」<sup>59</sup>南朝宋文帝時，負責整修華林園、玄武湖的「監統」張永(410-475)，熟習園林建制，他擔任吳郡太守時，「郡後堂有好山水」。<sup>60</sup>劉勰(418-474)曾經效法謝安的東山高臥，「高尚其意，托造園宅，名為『東山』，頗忽世務」<sup>61</sup>，後來「經始鍾嶺之南，以為棲息，聚石蓄水，彷彿丘中。」<sup>62</sup>。《宋書·卷九十三·列傳第五十三·隱逸》云：「史臣曰……且岩壑閑遠，水石清

<sup>53</sup>同註 28，《世說新語·任誕第二十三·第 1 則》，箋疏 2，頁 727。

<sup>54</sup>見「百度百科」網頁，頁面「直造竹所」，查閱日期：2018.04.19，網址：

<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7%9B%B4%E9%80%A0%E7%AB%B9%E6%89%80>。

<sup>55</sup>同註 28，簡傲第二十四，第 17 則，箋疏 1，頁 777。

<sup>56</sup>同前註。

<sup>57</sup>同註 55，第 16 則，頁 776。

<sup>58</sup>同註 53，第 46 則，頁 760。

<sup>59</sup>同註 7，卷六十八，列傳第三十八，紀瞻，頁 1824。

<sup>60</sup>同註 14，卷五十三，列傳第十三，張永，頁 1511-1515。

<sup>61</sup>見〔梁〕蕭子顯撰，楊家駱主編，《新校本南齊書》(臺北市：鼎文書局，1978 年)，卷一，本紀第一，高帝上，頁 9。

<sup>62</sup>同註 14，卷八十六，列傳第四十六，劉勰，頁 2191-2197。

華，雖復崇門八襲，高城萬雉，莫不蓄壤開泉，彷彿林澤。」<sup>63</sup>《南史·卷二十·列傳第十·謝弘微傳附》說南朝梁末謝舉：「宅內山齋舍以為寺，泉石之美，殆若自然。臨川、始興諸王常所游踐。」<sup>64</sup>

隱士戴顛「出居吳下。吳下士人共為築室，聚石引水，植林開澗，少時繁密，有若自然。」而王弘之家境貧窮，但喜好山水，「始寧沃川有佳山水，弘之又依岩築室，謝靈運、顏延之并相欽重。」<sup>65</sup>

相對於別墅來說，士人園林更重視隨順自然山水的因地制宜、相融相即，讓整個園林景觀與周圍的山水合而為一，彷彿就像長出來一般。換句話說，士人園林的營造係師法自然，或植林疊石，或引水蓄池，遊息其中，「彷彿丘中」、「彷彿林澤」、「殆若自然」、「有若自然」。而隱士居處則與林澗、岩壑融為一體，因此歸入「園林」一節。

## (二)宗教園林

南渡以後，當時的寺觀，不少是來自貴族士人「捨宅所立」，已如前述，其建制自然帶有原宅的風貌，而士人宅中的園林也往往被保留，成為寺觀的園林。除此之外，也有僧人將修行居所建於風景清幽、依山傍水之處。《世說新語·棲逸第十八·第11則》云：

康僧淵在豫章，去郭數十里，立精舍，旁連嶺，帶長川，芳林列於軒庭，清流激於堂宇。……庾公諸人多往看之。<sup>66</sup>

康僧淵在豫章時，於離城幾十里遠的地方修建居所，兩旁連著山嶺，大河像衣帶一樣環繞著它，繁花似錦的樹林佈置於庭院中，清澈的流水在堂前激起水波，東晉名士常去探望與他交談。

東晉佛教高僧慧遠(334-416)，於晉孝武帝太元九年(384)在刺史桓伊(?-391)的幫助之下，於廬山營造東林禪寺，該寺即是典型的園林寺觀，其環境之清麗幽雅，絲毫不遜於私家園林，正如《高僧傳》本傳的記載：

刺史桓伊為遠復於山東更立房殿，即東林是也。遠創立精舍，洞盡山美，卻負香爐之峰，傍帶瀑布之壑。仍石疊基，即松栽構，清泉環階，白雲滿室。復於寺內別置禪林，森樹煙凝，石逕苔合。凡在瞻履，皆

<sup>63</sup>同註 14，頁 2297。

<sup>64</sup>見〔唐〕李延壽撰、楊家駱主編，《新校本南史附索引》(臺北市：鼎文書局，1976年)，頁 549-567。

<sup>65</sup>戴顛、王弘之，分見《宋書》，卷九十三，列傳第五十三，隱逸，頁 2277、2281-2282。

<sup>66</sup>同註 28，頁 660。

神清而氣肅焉。<sup>67</sup>

此寺處於風景名勝地，加之慧遠精心佈置，更顯得有些神風仙氣。慧遠卜居廬山三十餘年，影不出山，跡不入俗，聚徒講學，成為當時南方佛教的宗師。他還組織了「白蓮社」，參加者不僅有教徒，更有玄學家、儒者等共一百多人。凡此，展現了慧遠弘揚佛學和專心教育的巨大熱情。

《梁書·處士列傳》記載陶弘景(456-536)：

止于句容之句曲山。……乃中山立館，自號華陽隱居。……永元初，更築三層樓，弘景處其上，弟子居其中，賓客至其下，與物遂絕，唯一家僮得侍其旁。特愛松風，每聞其響，欣然為樂。有時獨遊泉石，望見者以為仙人。<sup>68</sup>

陶弘景的句曲山館，儼然是一「垂直園林」的建制，而陶氏本人樂聞松響，獨遊泉石，與玄學或道家愛好山水自然的思想作風若合一契。

## 五、結語

相較於前此的研究，將「別墅」與「園林」混為一談，<sup>69</sup>，本文將晉宋莊園經濟下形成的景觀文化，分成兩個體系分別討論。

本文以為，首先，晉宋士人的別墅區，通常佈置園林地景，然而園林景觀則未必能涵蓋別墅建築。其次，別墅的空間，承載士人情志的頤養、家族情感的交流、朋儕同僚的應酬或個體理想的投射，它的機能介於「日常應用」與「山水頤養」之間，發展於東晉之後，除了因應莊園經濟而勃興之外，更重要的是，向秀、郭象的玄學及其影響為別墅文化提供了強而有力的思想論據。

向秀認為嗜欲、富貴、好榮惡辱、好逸惡勞都是情性自然(〈難嵇叔夜養生論〉)，因此士人優遊於仕隱之間，也算是情性自然。郭象的獨化論以為萬有皆是循其「自性」而「自生」、「獨化」和「自為」的，此即「適性」、「自得」，也就是「自然」。再者，他在解釋《莊子·逍遙遊》「藐姑射之山」與《莊子·外物篇》「大林丘山之善於人也，亦神者不勝」兩節，將山林與自然等同起來，為優遊山林的士夫提供了玄學的根據。在向、郭的思想基礎上，支遁注〈逍遙遊〉進一步明白揭示：「至人……物物而不物於物……苟非至足，豈所以逍遙乎？」換句話說，士大夫若失去莊園經濟的支撐，「非至足」，何來逍遙？但若被富貴牢籠而「物於物」，也無法盡性逍遙。支遁顯然承接向秀、

<sup>67</sup>同註 26，卷第六義解三，「晉廬山釋慧遠」條，頁 212。

<sup>68</sup>同註 12，卷五十一，列傳第四十五，處士，頁 742-744。

<sup>69</sup>如王毅，《園林與中國文化》(上海市：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90 年)、王妙純，〈《世說新語》呈現的魏晉園林文化〉，《東海中文學報》，第 24 期(2012 年 7 月)。

郭象注《莊子》：「富貴天地之情也，……關之自然」，以「適性」為「自然」、為「逍遙」，更切合士大夫的實際生活。戴逵進一步發揮支遁「至足」與「自適」的主張，提出了「閒遊於山水」，最能夠契合莊子「何往而不適」、「何待而不足」的至境。<sup>70</sup>相對於人間世的矯情虛偽，山勢、水脈自然天成等樣態，都表現出無有其他因素的干涉，而得以「自然而然」、「自己而然」地呈現，「自然而然」、「自己而然」，即為「自然」。

魏晉以後，社會動亂，名教瓦解，玄學流行，士人亟欲跳脫人間世的禮教與秩序而回歸自然，山水等同於自然之後，推動了園林文化的被重視，即便是隱士居處或佛寺景觀，所營造出來的整體感是：「彷彿丘中」、「彷彿林澤」、「殆若自然」、「有若自然」。相較於別墅，園林更強調「雖由人作，宛自天開」的仿自然效果，而並不著意它在日常生活的應用層面。

園林景觀以山水、植物、魚鳥等自然形態為主導加以組織、形構，晉宋的士人園林通過對自然山水、林野等一段盡可能真切的模仿，表現出士人藉此將自己融入無窮宇宙的意圖。因此，晉宋名士都是以藝術的手段在園林中再現山水自然的形態。

無論士人園林或宗教園林，都注意到園林與周圍峰巒、水景的映接和過渡，或者說，善用自然山林或諸種水體來營造園林。

佛教寺院園林追求清靜自然，起於印度釋迦牟尼佛其證悟、初轉法輪與最後說法的因緣，都與林木蔥蘢、林邊水隈有關，後世傳法沙門，因此選擇山水勝地作為清修之所。佛教的山水性格傳入中土之後，不期然與晉宋士人崇尚山水自然的風尚融合無間了。

#### 參考文獻(以時代先後與作者筆畫順序遞增排列)

##### 一、書籍

- 〔晉〕葛洪著，陳飛龍註譯，《抱朴子外篇今註今譯》(臺北市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2002年)
- 〔劉宋〕范曄著，〔唐〕李賢等注，楊家駱主編，《後漢書》(臺北市：鼎文書局，1975年)
- 〔梁〕沈約著，楊家駱主編，《新校本宋書附索引》(臺北：鼎文書局，1975年)
- 〔梁〕蕭子顯撰，楊家駱主編，《新校本南齊書》(臺北市：鼎文書局，1978年)

<sup>70</sup>見施又文，〈道與謝靈運山水詩的成立〉，收錄於《2016年第一屆一貫道崇華學術研討會文化創新與生命實踐論文集》(高雄市：一貫道天皇學院，2017年)，前言，頁192-194。

- 〔梁〕蕭統編，〔唐〕李善等注，《增補六臣注文選》(臺北市：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，1980年)
- 〔梁〕釋慧皎撰、湯用彤校注、湯一玄整理，《高僧傳》(北京市：中華書局，1997年)
- 〔唐〕李延壽撰、楊家駱主編，《新校本南史附索引》(臺北市：鼎文書局，1976年)
- 〔唐〕房玄齡等撰、楊家駱主編，《新校本晉書並附編六種》(臺北市：鼎文書局，1976年)
- 〔唐〕姚思廉著，楊家駱主編，《新校本梁書》(臺北市：鼎文書局，1975年)
- 〔唐〕許嵩撰，張忱石點校，《建康實錄》(北京市：中華書局，1986年)
- 〔清〕錢大昕著，楊家駱主編，《十駕齋養新錄》(臺北市：世界書局，1963年)
- 丁俊清，《中國居住文化》(上海市：同濟大學出版社，1998年)
- 王毅，《園林與中國文化》(上海市：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90年)
- 王曉毅，《放達不羈的士族》(臺北市：文津出版社，1990年)
- 余嘉錫，《世說新語箋疏》(臺北市：王記書坊，1984年)
- 劉煒主編，《中華文明傳真 魏晉南北朝：分裂動蕩的年代》(香港：商務印書館，2002年)
- 杜正勝主編，《吾土與吾民》(臺北市：聯經出版事業公司，1982年)
- 周維權，《中國古典園林史》(臺北市：明文書局，1991年)
- 張傳璽，《中國古代史綱》(北京市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1989年)
- 陳橋驛，《水經注校釋》(杭州市：杭州大學出版社，1999年)
- 葛曉音，《山水田園詩派研究》(瀋陽市：遼寧大學出版社，1993年)
- 顧紹柏，《謝靈運集校注》(臺北市：里仁書局，2004年)

## 二、論文

- 王妙純，〈《世說新語》呈現的魏晉園林文化〉，《東海中文學報》第 24 期(2012年 7 月)
- 依空，〈謝靈運山水詩的佛學思想〉，《普門學報》，第 2 期(2001 年 3 月)
- 林偉盛，〈「遊的詩學」--六朝山水之遊的生命情態〉，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(2014 年)
- 施又文，〈道與謝靈運山水詩的成立〉，收錄於《2016 年第一屆一貫道崇華學術研討會文化創新與生命實踐論文集》(高雄市：一貫道天皇學院，2017 年)
- 馬良懷，〈漢晉之際莊園經濟的發展與士大夫生存狀態之關係〉，《中國社會經濟史研究》，1997 年第 4 期